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送交買主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通函負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 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 本通函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 (iii) 本通函內所表達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TOWN HEALT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8)

**配發、發行及處理最多249,836,400股**

**新股份之特別授權**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假座香港新界沙田沙田正街3-9號希爾頓中心三樓1-2號舖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3至4頁。

本通函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出席大會，務請按隨附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備指示填妥表格，並最遲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一連七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townhealth.com>內。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 創業板之特色

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而設立之一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盈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亦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途徑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TOWN HEALT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8)

執行董事：

曹貴子先生

馮耀棠先生

曹貴宜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金釗先生

韋國洪先生，太平紳士

何國華先生

註冊辦事處：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沙田

沙田正街3-9號

希爾頓中心

三樓37號舖

敬啟者：

**配發、發行及處理最多249,836,400股  
新股份之特別授權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提述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建議發行本金總額最多9,500,000港元、將於二零零七年到期之第二批5%可換股債券（「**第二批債券**」）。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會上將向股東提呈批准（其中包括）授予董事特別授權，於第二批債券所附兌換權獲行使時，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最多249,836,4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兌換股份**」）。

## 主席函件

本通函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有關表格亦載於創業板網站 <http://www.hkgem.com>。務請按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備指示填妥表格，連同簽署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董事認為，發行第二批債券及授出配發、發行及處理兌換股份之特別授權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全體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決議案。

此致

列位本公司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曹貴子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TOWN HEALT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8)

茲通告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假座香港新界沙田沙田正街3-9號希爾頓中心三樓1-2號舖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作為特別事項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待：(a)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兌換股份（定義見下文）上市及買賣；及(b)本公司就發行第二批債券（定義見下文）向聯交所取得所有同意及批准（如需要），

- (i) 謹此批准於建議發行本金總額最多9,500,000港元、將於二零零七年到期之第二批5%可換股債券（「第二批債券」）所附兌換權獲行使時，發行本公司股本中最多249,836,4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兌換股份」），並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根據及按照本公司將以平邊契據方式簽訂以構成第二批債券之文據，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及
- (ii) 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進行彼等認為就於第二批債券所附兌換權獲行使時發行兌換股份所需或適宜之一切行動及事宜。」

承董事會命  
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曹貴子

香港，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註冊辦事處：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沙田  
沙田正街3-9號  
希爾頓中心  
三樓37號舖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出席，並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於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隨附適用於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http://www.hkgem.com>。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按照表格所印備指示填妥及簽署，連同授權簽署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於大會或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